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2425)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48 之 3 號 3 樓
電 話：(02)2913-8833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7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0 ~ 49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33	
	(七) 關係人交易	34 ~ 35	
	(八) 質押之資產	3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	其他	36 ~ 4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 4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5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45 ~ 49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0 ~ 58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439 號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吳漢期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承啟科投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 八	\$ 207,773	8	\$ 261,463	19	\$ 566,713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六(二)	-	-	-	-	131,365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8,549	19	710,629	53	5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 七	1,031,776	38	-	-	54,358	5
130X	存貨	六(四)	538,967	20	37,476	3	39,34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91,906	4	29,726	2	30,382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88,971</u>	<u>89</u>	<u>1,039,294</u>	<u>77</u>	<u>822,223</u>	<u>7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05,422	11	307,209	23	339,143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397	-	2,228	-	2,68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	-	6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6,824</u>	<u>11</u>	<u>309,443</u>	<u>23</u>	<u>341,828</u>	<u>29</u>
1XXX	資產總計		<u>\$ 2,695,795</u>	<u>100</u>	<u>\$ 1,348,737</u>	<u>100</u>	<u>\$ 1,164,051</u>	<u>100</u>

(續次頁)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585,376	22	\$	58,088	4
2150	應付票據	七		3	-		1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702,056	26		210,637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4,787	1		10,189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1,607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4,334	-		4,3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94	-		1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08,357	49		283,380	21
2XXX	負債總計			1,308,357	49		283,380	21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945,059	35		935,702	6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8,092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9,178	2		59,178	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68,725	14		80,917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三)		6,384	-		(10,440)	(1)
3XXX	權益總計			1,387,438	51		1,065,357	7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95,795	100	\$	1,348,737	100
			\$	1,164,051	100	\$	1,164,05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樹榮



經理人：高樹榮



會計主管：賴玉女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5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6,046,494	100	\$ 2,326,2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5,608,695)	(92)	(2,149,814)	(9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37,799	8	176,466	7
營業費用	六(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194)	(1)	(9,150)	-
6200 管理費用		(18,349)	-	(17,72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37)	-	(2,75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980)	(1)	(29,630)	(1)
6900 營業利益		388,819	7	146,83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184	-	5,4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6,057	-	(14,20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5,985)	-	(36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6,365)	(1)	(56,67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109)	(1)	(65,823)	(3)
7900 稅前淨利		353,710	6	81,01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1,668)	-	-	-
8200 本期淨利		\$ 352,042	6	\$ 81,013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824	-	(\$ 10,44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16,824	-	(\$ 10,44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68,866	6	\$ 70,573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3.73	\$	0.8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3.72	\$	0.8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樹榮



經理人：高樹榮



會計主管：賴玉女





承啟科投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彌補虧損)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8,318	\$ -	\$ 59,178	\$ -	\$ 994,784
減資彌補虧損	(242,616)	-	-	-	-
101 年度淨利	-	-	-	-	81,01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0,440)	(10,440)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35,702	\$ -	\$ 59,178	\$ (10,440)	\$ 1,065,357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5,702	\$ -	\$ 59,178	\$ (10,440)	\$ 1,065,357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092	-	-	-
股票股利	9,357	-	-	-	-
現金股利	-	-	-	-	-
102 年度淨利	-	-	-	-	(46,785)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2,04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45,059	\$ 8,092	\$ 59,178	\$ 16,824	\$ 1,387,438

註：民國 101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董監酬勞\$1,157 及員工紅利\$579，已列為年度費用，並自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詳附註六(十二)。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樹榮



經理人：高樹榮



會計主管：賴玉女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53,710	\$ 81,01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	831	87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四)	1,224	(42,530)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五)	-	(2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六(十五)	-	(62)
利息收入	六(十四)	(986)	(2,764)
利息費用	六(十六)	5,985	3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之份額	六(六)	36,365	56,6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64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9,696)	(656,213)
存貨		(502,715)	44,401
其他流動資產		2,478	6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1)	(7,75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91,419	65,636
其他應付款		4,598	4,076
負債準備-流動		-	(1,664)
其他流動負債		76	(4,4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46,722)	(330,334)
收取之利息		986	2,764
支付之利息		(5,985)	(218)
支付之所得稅		(6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1,782)	(327,7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754)	(35,1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36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4,658)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	(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411)	(35,5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27,288	58,08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46,78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0,503	58,0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3,690)	(305,2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463	566,7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7,773	\$ 261,463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樹榮



經理人：高樹榮



會計主管：賴玉女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75 年 11 月，於民國 102 年 1 月更名為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6 年 12 月核准上櫃買賣，於民國 89 年 8 月 17 日經核准股票轉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經營主機板、顯示卡及電腦週邊設備買賣及製造等業務為主。

億城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6.2%股權，並取得本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暨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衡量及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所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生財器具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十三)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

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

紅利之股數。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

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做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委託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佣金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委託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4)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4	\$ 549	\$ 67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2,071	76,562	30,036
定期存款	30,006	184,352	536,000
	272,431	261,463	566,713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64,658)	-	-
	\$ 207,773	\$ 261,463	\$ 566,713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項</u>	<u>目</u>	<u>101年1月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國內開放型基金		\$ 131,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65
		<u>\$ 131,365</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形。

(三)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總額</u>	<u>備抵呆帳</u>	<u>淨額</u>
應收帳款	\$ 518,549	\$ -	\$ 518,5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776	-	1,031,776
	<u>\$ 1,550,325</u>	<u>\$ -</u>	<u>\$ 1,550,325</u>
	<u>101年12月31日</u>		
	<u>總額</u>	<u>備抵呆帳</u>	<u>淨額</u>
應收帳款	\$ 710,629	\$ -	\$ 710,629
	<u>101年1月1日</u>		
	<u>總額</u>	<u>備抵呆帳</u>	<u>淨額</u>
應收帳款	\$ 9,906	(\$ 9,848)	\$ 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358	-	54,358
	<u>\$ 64,264</u>	<u>(\$ 9,848)</u>	<u>\$ 54,416</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會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評估其信用風險。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30天內	<u>\$ 1,152</u>	<u>\$ -</u>	<u>\$ -</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0、\$0 及 \$9,906。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	\$	9,84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48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9,996)
12月31日	\$	-	\$	-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四)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43,962	(\$ 1,530)	\$ 242,432
在製品	189,967	-	189,967
製成品	9,639	(9,470)	169
在途存貨	106,399	-	106,399
	<u>\$ 549,967</u>	<u>(\$ 11,000)</u>	<u>\$ 538,96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8,066	(\$ 590)	\$ 37,476
製成品	9,186	(9,186)	-
	<u>\$ 47,252</u>	<u>(\$ 9,776)</u>	<u>\$ 37,476</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9,363	(\$ 24,111)	\$ 15,252
在製品	6,004	(15)	5,989
製成品	46,286	(28,180)	18,106
	<u>\$ 91,653</u>	<u>(\$ 52,306)</u>	<u>\$ 39,347</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608,695 及 \$2,149,814。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24 及\$0；及因呆滯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0 及\$42,530。

(五)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64,658	\$ -	\$ -
留抵稅額	25,667	25,775	28,110
其他	1,581	3,951	2,272
	<u>\$ 91,906</u>	<u>\$ 29,726</u>	<u>\$ 30,382</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數	持股 比例(%)	帳列數	持股 比例(%)	帳列數	持股 比例(%)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 250,731	100	\$ 272,685	100	\$ 339,143	100
深圳市景弘數字研發服務有限公司	48,546	100	34,524	100	-	-
Wise Providence Limited	6,145	100	-	-	-	-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	100	-	100	-	100
	<u>\$ 305,422</u>		<u>\$ 307,209</u>		<u>\$ 339,143</u>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資料評價而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 36,530)	(\$ 56,531)
深圳市景弘數字研發服務有限公司	(95)	(147)
Wise Providence Limited	260	-
	<u>(\$ 36,365)</u>	<u>(\$ 56,678)</u>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投資 Wise Providence Limited，金額計港幣 1,500 仟元。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及 101 年 10 月投資深圳市景弘數字研發服務有限公司，金額分別計美金 400 仟元及 1,200 仟元。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生財器具</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16,431	\$ 4,989	\$ 21,420	
累計折舊	(14,671)	(4,365)	(19,036)	
累計減損	<u>-</u>	<u>(156)</u>	<u>(156)</u>	
	<u>\$ 1,760</u>	<u>\$ 468</u>	<u>\$ 2,228</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1,760	\$ 468	\$ 2,228	
折舊費用	(632)	(199)	(831)	
期末餘額	<u>\$ 1,128</u>	<u>\$ 269</u>	<u>\$ 1,397</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540	\$ 1,096	\$ 4,636	
累計折舊	(2,412)	(671)	(3,083)	
累計減損	<u>-</u>	<u>(156)</u>	<u>(156)</u>	
	<u>\$ 1,128</u>	<u>\$ 269</u>	<u>\$ 1,397</u>	
	<u>機器設備</u>	<u>生財器具</u>	<u>其他</u>	<u>合計</u>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860	\$ 16,617	\$ 7,836	\$ 25,313
累計折舊	(860)	(11,080)	(6,510)	(18,450)
累計減損	<u>-</u>	<u>(3,772)</u>	<u>(406)</u>	<u>(4,178)</u>
	<u>\$ -</u>	<u>\$ 1,765</u>	<u>\$ 920</u>	<u>\$ 2,685</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	\$ 1,765	\$ 920	\$ 2,685
增添	-	-	360	360
折舊費用	-	(703)	(176)	(879)
減損迴轉(損失)	<u>-</u>	<u>698</u>	<u>(636)</u>	<u>62</u>
期末餘額	<u>\$ -</u>	<u>\$ 1,760</u>	<u>\$ 468</u>	<u>\$ 2,228</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	\$ 16,431	\$ 4,989	21,420
累計折舊	-	(14,671)	(4,365)	(19,036)
累計減損	<u>-</u>	<u>-</u>	<u>(156)</u>	<u>(156)</u>
	<u>\$ -</u>	<u>\$ 1,760</u>	<u>\$ 468</u>	<u>\$ 2,228</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1.23%-2.44%	\$ 527,134	-	\$ -
信用狀借款	-	58,242	1.25%	58,088
		<u>\$ 585,376</u>		<u>\$ 58,088</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則無此情況。

本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6 及 \$353。

(十) 負債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記憶體模組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準備皆為 \$4,334；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負債準備為 \$5,998。

(十一)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500,000 (其中 \$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實收資本額為 \$945,059，每股面額 10 元，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 94,506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股票股利 \$9,357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936 仟股，是項增資案已辦妥變更登記。
3.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242,616 彌補虧損，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為減資基準日，是項減資案已辦妥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盈餘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再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呈股東會決議保留適當額度外，餘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1)董事、監察人酬勞 0.2%~2%；
 - (2)員工紅利 0.1%~8%；
 - (3)其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決議，於股東會通過，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
2. 本公司為科技產業，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發放股利時，其股東股利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扣減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應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754 及\$75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54 及\$1,501，係以截至當期止之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分別認列為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579 及董監酬勞\$1,157 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751 及董監酬勞\$1,501 之差異為\$516，已調整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1 年度之盈

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 0.5 元及每股股票股利 0.1 元，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總額分別為\$46,785 及\$9,357。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10,440)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6,824</u>	<u>(10,440)</u>
12月31日	<u>\$ 6,384</u>	<u>(\$ 10,440)</u>

(十四)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 986	\$ 2,764
其他收入	<u>198</u>	<u>2,657</u>
	<u>\$ 1,184</u>	<u>\$ 5,421</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059	(\$ 11,8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損迴轉利益	-	62
處分投資利益	-	275
其他損失	<u>(2)</u>	<u>(2,684)</u>
	<u>\$ 6,057</u>	<u>(\$ 14,203)</u>

(十六) 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5,985</u>	<u>\$ 363</u>

(十七)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3,042	\$ 13,042	\$ -	\$ 13,930	\$ 13,930
勞健保費用	-	685	685	-	641	641
退休金費用	-	326	326	-	353	353
其他用人費用	-	3,287	3,287	-	1,520	1,520
折舊費用	-	831	831	-	879	879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68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668	\$ -
所得稅費用	\$ 1,668	\$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60,130	\$ 13,772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1	402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60,141)	(14,17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668	-
所得稅費用	\$ 1,668	\$ -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96(核定數)	\$ 466,609	\$ 173,427	\$ 173,427	106
97(核定數)	165,159	165,159	165,159	107
99(核定數)	199,258	199,258	199,258	109
100(核定數)	58,040	58,040	58,040	110
	\$ 889,066	\$ 595,884	\$ 595,884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77,017	\$ 437,255	\$ 438,965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 \$11,146、\$8,285 及 \$10,06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皆為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29、\$12,739 及 \$12,739。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15.74%，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15%。

(十九) 每股盈餘

	<u>102年度</u>		<u>每股盈餘 (元)</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52,042	94,506	<u>\$ 3.73</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352,042</u>	<u>\$ 94,551</u>	<u>\$ 3.72</u>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1,013	94,506	\$ 0.8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81,013	\$ 94,523	\$ 0.8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1 年至 105 年。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980	\$ 1,980	\$ 1,68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960	5,940	7,920
	\$ 5,940	\$ 7,920	\$ 9,603

(二十一) 非現金交易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股票股利	\$ 9,357	\$ -
減資彌補虧損	\$ -	\$ 242,616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億城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36.2% 股份。其餘則被大眾持有。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以下僅揭露構成關係人後之交易金額或是關係人終止前之交易金額。

1. 銷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u>2,049,101</u>	\$ <u>-</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依交易對象不同為月結 90 天至 120 天。

2. 進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u>489,407</u>	\$ <u>-</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加工費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子公司	\$ <u>-</u>	\$ <u>1,291</u>

上開加工費係本公司提供原料交由子公司加工生產。

4.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 <u>1,031,776</u>	\$ <u>-</u>	\$ <u>54,358</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依收款條件收款。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應付票據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 <u>-</u>	\$ <u>-</u>	\$ <u>372</u>

6.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31,295	\$ 47,578	\$ 121,670
其他關係人	-	-	8,409
	<u>\$ 31,295</u>	<u>\$ 47,578</u>	<u>\$ 130,079</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廣告費

本公司與關係人共同合作開發之產品上市後，與關係人約定每月依據銷售金額之一定比率，作為提供予關係人之廣告宣傳費用。民國 102 年度因此項交易之廣告費金額計 \$8,213，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之款項計 \$3,754，帳列「其他應付款」。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則無此項交易。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3,612</u>	<u>\$ 3,73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存款	<u>\$ 64,658</u>	借款備償戶及進貨履約保證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為進貨開立之擔保信用狀為美元 8,500 仟元。
2.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七彩虹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七彩虹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 日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億城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東簽屬股權買賣契約，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透過此一交易及先前已間接持有之 10%股權，七彩虹集團將間接持有本公司 46.2%股權。此交易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惟尚未進行股權買賣。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之計算為總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

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借款	\$ 585,376	\$ 58,088	\$ -
總資本	\$ 1,387,438	\$ 1,065,357	\$ 994,784
負債資本比率	42%	5%	-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011	29.805	\$ 1,818,4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625	29.805	1,181,023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748	29.04	\$ 892,9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253	29.04	268,725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32	30.275	\$ 106,9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796	30.275	145,206

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85,376	\$ -	\$ 58,088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3	-	14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02,056	-	210,637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787	-	10,189	-
			101年1月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7,772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5,001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968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形。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開放型基金	<u>\$ 131,365</u>	<u>\$ -</u>	<u>\$ -</u>	<u>\$ 131,365</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現時買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民國 102 年度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LORFU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監察人	銷貨	\$ 2,049,101	34%	月結90~12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031,776	67%	-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LORFU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監察人	進貨	489,407	8%	即期	不適用	不適用	-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LORFU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 監察人	應收帳款	\$ 1,031,776	-	\$ -	-	\$ 486,952	-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intech Europe BV	本公司之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2,752	-	-	註1	-	註1

註 1：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持有 Chaintech Europe BV 之長期投資為貸餘，是以部分沖銷承啟公司對該公司之應收帳款，沖抵後之餘款 10,568 仟元，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 (註2)
0	本公司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 31,295	依子公司資金需求付款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貿易	\$ 140,347	\$ 140,347	3,890,000	100	\$ -	\$ -	\$ -	子公司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巴哈馬	投資、貿易	343,327	343,327	10,428,985	100	250,731	(36,530)	(36,530)	子公司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se Providenc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資訊電子產品之製造、組裝加工、銷售及代理業務	5,783	-	1,500,000	100	6,145	260	260	子公司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Chaintech Europe BV	荷蘭	主機板及附加卡行銷與技術服務	65,889	65,889	1,800,000	100	-	-	-	孫公司(清算中)

註：僅需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 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回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	主機板、顯示卡及電腦週邊設備生產製造	\$ 549,00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 343,327	\$ -	\$ -	\$ 343,327	(\$ 32,493)	100	(\$ 32,493)	\$ 219,644	\$ -
深圳市景弘數字研發服務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電腦硬體及其週邊設備的技術研發和技術支持	47,156	直接投資	35,184	11,972	-	47,156	(95)	100	(95)	48,546	-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483	\$566,035	\$832,462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2.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二)本公司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6,713	\$ -	\$ 566,7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365	-	131,365	
應收帳款淨額	58	-	5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4,358	-	54,358	
其他應收款	1,688	-	1,688	
存貨	39,347	-	39,347	
預付款項	584	-	584	
其他流動資產	28,110	-	28,110	
流動資產合計	<u>822,223</u>	<u>-</u>	<u>822,223</u>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9,143	-	339,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5	-	2,68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1,828</u>	<u>-</u>	<u>341,828</u>	
資產總計	<u>\$ 1,164,051</u>	<u>\$ -</u>	<u>\$ 1,164,051</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7,772	\$ -	\$ 7,772	
應付帳款	145,001	-	145,001	
其他應付款	5,968	-	5,968	
負債準備-流動	5,998	-	5,998	
其他流動負債	4,528	-	4,528	
流動負債合計	<u>169,267</u>	<u>-</u>	<u>169,267</u>	
負債總計	<u>169,267</u>	<u>-</u>	<u>169,26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1,178,318	-	1,178,318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	59,178	59,178	(2)
待彌補虧損	(242,712)	-	(242,712)	(1)、(2)
其他權益	59,178	(59,178)	-	(1)
權益總計	<u>994,784</u>	<u>-</u>	<u>994,78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64,051</u>	<u>\$ -</u>	<u>\$ 1,164,051</u>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因此調增未分配盈餘\$59,178，並調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59,178。
- (2) 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59,178。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1,463	\$ -	\$ 261,463	
應收帳款淨額	710,629	-	710,629	
其他應收款	375	-	375	
存貨	37,476	-	37,476	
預付款項	3,486	-	3,486	
其他流動資產	25,865	-	25,865	
流動資產合計	<u>1,039,294</u>	<u>-</u>	<u>1,039,294</u>	
<u>非流動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7,209	-	307,2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8	-	2,2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6	-	6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9,443</u>	<u>-</u>	<u>309,443</u>	
資產總計	<u>\$ 1,348,737</u>	<u>\$ -</u>	<u>\$ 1,348,737</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58,088	\$ -	\$ 58,088	
應付票據	14	-	14	
應付帳款	210,637	-	210,637	
其他應付款	10,189	-	10,189	
負債準備-流動	4,334	-	4,334	
其他流動負債	118	-	118	
流動負債合計	<u>283,380</u>	<u>-</u>	<u>283,380</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普通股股本	935,702	-	935,702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	59,178	59,178	(2)
未分配盈餘	80,917	-	80,917	(1)、(2)
其他權益	<u>48,738</u>	<u>(59,178)</u>	<u>(10,440)</u>	(1)
權益總計	<u>1,065,357</u>	<u>-</u>	<u>1,065,35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48,737</u>	<u>\$ -</u>	<u>\$ 1,348,737</u>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因此調增未分配盈餘\$59,178，並調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59,178。
- (2) 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59,178。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326,280	\$ -	\$ 2,326,280	
營業成本	(2,149,814)	-	(2,149,814)	
營業毛利	176,466	-	176,466	
營業費用	(29,630)	-	(29,630)	
營業利益	146,836	-	146,8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823)	-	(65,823)	
稅前淨利	81,013	-	81,013	
所得稅費用	-	-	-	
本期淨利	81,013	-	81,01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440)	(10,440)	(10,4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013	(\$ 10,440)	\$ 70,573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相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美金2,497元，匯率29.805		\$	354
支票存款					46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4,204
—外幣存款		美金6,801,723元，匯率29.805			202,725
		港幣81,119元，匯率3.843			312
		人民幣26,211元，匯率4.919			129
		歐元60元，匯率41.09			3
				\$	207,773

(以下空白)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16N001		\$ 193,631	
16S001		189,023	
10K001		52,194	
16L002		29,764	
16S010		29,738	
其他		24,199	每一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
		<u>518,549</u>	
減：備抵呆帳		<u>—</u>	
		<u>518,549</u>	
關係人			
COLORFU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1,031,776	
減：備抵呆帳		<u>—</u>	
		<u>1,031,776</u>	
		<u>\$ 1,550,325</u>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243,962	均 以 淨 變 現 價 值 為 市 價
在 製 品	189,967	
製 成 品	9,639	
在 途 存 貨	106,399	
	549,967	
	\$ 559,52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000)	
	\$ 538,967	

(以下空白)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期認列 投資損失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股權%	帳面價值	單價(元)	總 價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3,890,000	\$ -	-	\$ -	-	\$ -	\$ -	\$ -	3,890,000	100	\$ -	\$ -	\$ -	-	無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10,428,985	272,685	-	-	-	-	(36,530)	14,576	10,428,985	100	250,731	24	250,731	-	無
深圳市景弘數字研發服務有限公司	-	34,524	-	11,972	-	-	(95)	2,145	-	100	48,546	-	48,546	-	無
Wise Providence Limited	-	-	1,500,000	5,782	-	-	260	103	1,500,000	100	6,145	4	6,145	-	無
		<u>\$ 307,209</u>		<u>\$ 17,754</u>		<u>\$ -</u>	<u>(\$ 36,365)</u>	<u>\$ 16,824</u>			<u>\$ 305,422</u>		<u>\$ 305,422</u>		

(以下空白)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 527,134	102.09.25~103.05.30	1.23%~2.44%	\$ 610,000	附註八
信用狀借款	<u>58,242</u>	註	-	<u>120,000</u>	註
	<u>\$ 585,376</u>			<u>\$ 730,000</u>	

註：本公司102年12月31日之信用狀借款餘額，尚處於免息期間，故利率區間為0。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非關係人									
						\$	285,879		
							105,025		
							104,499		
							92,988		
							72,393		
					其他		9,977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670,761		
關係人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31,295		
						\$	702,056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						
	顯示卡(VGA)	1,413仟 pcs	\$	4,076,745		
	平板電腦(TABLET)	508仟 pcs		1,091,761		
	主機板(M/B)	635仟 pcs		768,984		
	其他			<u>118,814</u>		
				6,056,304		
	減：銷貨退回與折讓			<u>(9,810)</u>		
	營業收入淨額		\$	<u><u>6,046,494</u></u>		

(以下空白)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及物料	\$ 38,066
加：本期進料	5,157,087
減：期末原料及物料(含在途存貨)	(350,361)
原物料出售成本	(88,395)
其他	(4)
本期耗用原料(1)	4,756,393
製造費用-加工費(2)	183,489
製造成本合計(1)+(2)	4,939,882
減：期末在製品	(189,967)
製成品成本	4,749,915
加：期初製成品	9,186
本期購進	773,299
減：期末製成品	(9,639)
其他	(3,685)
製成品銷貨成本	5,519,076
原物料銷貨成本	88,395
存貨跌價損失	1,224
營業成本合計	<u>\$ 5,608,695</u>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計
薪 資 支 出	\$ 3,520	\$ 8,215	\$ 1,307	\$ 13,042
廣 告 費	12,012	-	-	12,012
交 際 費	3,315	835	4	4,154
勞 務 費	59	3,688	-	3,747
運 費	3,639	19	2	3,660
職 工 福 利	856	1,601	571	3,028
其 他 費 用 (註)	3,793	3,991	1,553	9,337
	<u>\$ 27,194</u>	<u>\$ 18,349</u>	<u>\$ 3,437</u>	<u>\$ 48,980</u>

註：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以下空白)